

梧州学院

梧院人〔2016〕7号

梧州学院关于莫敏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莫敏同志任文法学院院长；

陶斌智同志任科研处副处长、社会科学研究处副处长（兼），
免去其文法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魏乾梅同志任财务处副处长，免去其审计室主任职务；

梁荔同志任审计室主任，免去其财务处副处长职务；

刘爱军同志任文法学院副院长，免去其科研处副处长、社会
科学研究处副处长（兼）职务。

免去邱房贵同志的文法学院院长职务。

梧州学院

2016年7月26日

